

公路水运工程检测服务需求书

项目名称：2026 年度海丰县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服务

采购人：海丰县交通运输局（盖章）

2026 年 06 月 10 日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资格要求

1. 已在广东省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必须具备公路水运工程综合类乙级或以上试验检测资质，资质证书上须具有从事交通安全设施项目及参数检测的业务能力；

3. 经核查，本次公开选取无需回避任何单位。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6 年度海丰县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服务

2、项目单位：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3、项目地点：海丰县

4、项目概况：为严格落实《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等规范要求，全面把控在海丰县交通运输局受理监督的公路工程施工质量，规范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现通过采购方式选取具备资质、经验丰富的第三方试验检测机构，开展全过程质量抽检服务，对海丰县 2026 年度 17 个公路工程项目原材料及实体工程质量抽检，及时准确掌握其质量状况。保障公路工程质量达标、安全可控。

5、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6、质量抽检试验检测服务费用（暂定价）

本项目检测费上限价为 198625 元，最终以合同价为准。

三、服务内容

1、公开选取方式、竞价区间及工作内容

（1）公开选取方式：一次性报价竞价选取

(2) 竞价区间：0.1 元-198625 元。（建议报价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报价，低于成本价的恶意竞标将被视为无效）。

(3) 工作内容：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按业主委托完成工程质量检测服务，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内容详见附件：2026 年度海丰县公路工程质量抽检试验检测服务清单）

四、公开选取服务机构的要求

(一) 检测工期要求

中选人在接到中选确认书并签订合同后，根据业主及工程实际情况安排现场检测工作，检测服务期限为 1 年（365 天），从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 检测成果及质量要求

1、检测应严格按国家颁布的有关规范操作，保证试验质量，试验结果真实反映工程实际状况。

2、出具质量检测报告，一式三份(含所有文字和图片资料的电子版)，并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五、其他要求

(一)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二) 中选单位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中选后 2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单位资质、营业执照、机构代码及项目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含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三) 中选单位不得同时接受本项目施工、监理各方的试验检测委托。

